

证券代码：831099

证券简称：维泰股份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
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文件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严谨、负责的态度，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对《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及其编制过程的独立意见

我们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我们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表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对该议案发表同意意见。

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占磊、肖建峰

2025 年 4 月 30 日